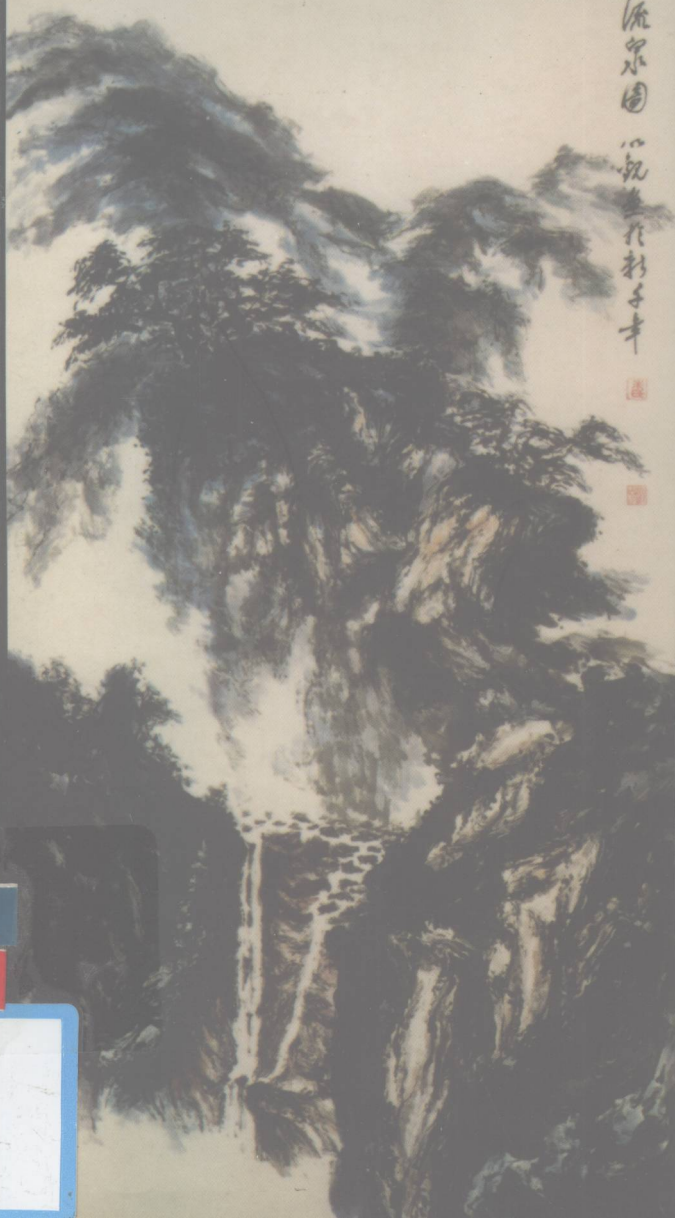


朱方辉 羲晋公诗文集

朱葦煥
冯丽杏 整理

幽谷流泉图

心观堂朱方辉



朱方辉 羲晋公诗文集

朱葦焕 冯丽杏 整理

朱方辉 羲晋公生平简介

由嫡子庭桢手稿，朱氏族谱、县志及
口碑 孙萃焕、外孙女冯丽杏整理修订

朱方辉，号羲晋（1853～1916年），平南县武林乡人，祖籍广东南海（九江）。远祖朱拱日为生活所迫，才流寓广西，定居武林后，以捕捞鱼苗为业，他的后代，多是继承了祖业，兼从事种桑养蚕，艰辛地过着半渔半农的生活。朱方辉的父亲朱效昌，早年家境异常贫困，就是靠打“鱼花工”（乡人指受别人雇用做捕捞和养殖鱼苗这种工为“鱼花工”）养活一家六口，自然没有能力适时送朱方辉上学。因此，他十岁时才开始上私塾读书。不过他对读书很有兴趣，记忆力也较强，只用了四、五年时间，便读完了科举时代初级士子必读的“四书”、“五经”、严律和诗赋等等，特别对诗歌这一门尤其爱好。十五岁即被录取为“县学生员”即秀才。

十八岁那年，得到亲友的帮助，赴南海九江，就读于朱次琦的学馆（朱次琦号子襄，是广东一带著名学者，在他的家乡九江设馆讲学。学术界称他为“朱九江先生”）。

许多优秀之士：如南海康有为、简竹居等，都云集在他的学馆攻读。朱方辉到馆时，收取名额已满，课堂内座无虚席，老师想不收留，但见他远道而来，不好拒之门外，想收留，又苦无坐位安排。正感事属两难之时，朱方辉即请求在廊檐下加放一副小桌凳，在室外听课。老师为他的恳切愿望所感动，终于同意多收这个外表看来带有几分土气的广西秀才，后经几次课业考试，他的成绩都出乎意料，总是名列前茅。随后，有一位同窗因病退学，空出了一个坐位，他才得补缺入座，此后，承蒙老师赏识，竭力培养，他的文学诗赋才能渐露头角，和顺德县的简竹居两人并称朱九江门下的杰出者。简竹居以文章见长，而朱方辉则以诗歌见称，均受老师青睐。

一八七三年，他听从朱子襄的建议，回广西参加同治癸酉科省试，考取“亚元”之后，复去跟随朱子襄深造，在九江又渡过了两年多学业，然后回乡教书渡日，一八八〇年赴京参加光绪庚辰科会试中式“进士”，发榜后，即被派任“刑部主事”，当了大约一年时间的“京官”，便告假回籍，再次过他的教学生涯。

从一八八一年起，他先后在本乡附近，苍梧、长洲和藤县太平等地主讲学馆，共约二十年。朱方辉教学态度严肃认真，凡所授经史课程都先写好注解，不厌其详地旁征博引，然后讲授，对学生要求也很严格，尤其注重品德的培养。他的教学方针是：“精研经学，博通史学，经以明理，史以证事。内用治其心，外用治其家国。不争名，不爭利，得位救世以事，不得位救世以言。”他不仅言教，

而且更注重身教，表率薰陶学生，固此深受学生尊重。大家都称他为“武林先生”。

一九〇七年他出任贵州省黎平府下江厅通判，并署理龙泉县知事三年，便辞职回乡，不久又就聘桂林优级师范学堂教席。辛亥革命后，在桂平当过约一年浔州学堂学监后，回来在武林兴办一间女子学校，借用下湾村镇安坊作校舍，聘请藤县双底林朱月辉（女）为教师，招来本村及邻村女童入学，学生42人，每人每学期仅收学费白银柒毫伍分，因为学费便宜，村中较穷困人家都乐意送女儿入学，开始改变了重男轻女的观念。尔后，学校的工作一切正常了，他又复去桂林任知事。一九一四年去职回乡，两年后在家病故，享年六十三岁。

朱方辉生长在农村贫困的家庭，从小就参加生产劳动，随着年龄的增长，逐渐养成勤劳俭朴的生活作风。在他的身上明显地保持着我国农民的诚实、朴素、廉洁不贪的优良传统。这对他的一生做人处事影响很深，后来居家时房屋简陋，家徒四壁，他亦处之泰然。外出时，行装非常简单，除必需的被服和书籍文具之外，没有多余的东西。他在新墟教馆时，有一次，小偷乘夜从屋顶穿洞入室行窃，却没有甚么值钱的东西可拿，但偷儿都有个惯例：既摸进来，就不能空手出去。故只好在他床前拿了一只半旧布鞋，便仓惶从屋面逃去。朱方辉惊醒下床穿鞋，发现只剩一只，不觉自言自语地说：“拿了我一只鞋，叫我明天光着一只脚，怎好给学生讲课？”小偷听后，竟然破例把那只鞋抛回室内，空手离去。

義晋公生活虽很艰苦，但清汤淡饭，怡然自得。他在大坡任教时，经常以菜干送饭。厨丁嘲笑他为“菜干先生”，他即作解嘲诗一首，以示厨丁云：

“淡食如何气益充？养生不在俭和丰。

世间自有真滋味，早读书香贯腹中。”

有一次，先生的一个同窗挚友来访，他看看没有什么好招待的，便以扁葱（韭菜）煮面来款客。进食时，他看到同窗似有难色，便即席引诗一首云：

“葱汤麦饭两相宜，葱补丹田麦补脾。

麦饭葱汤不为薄，前村还有未炊时。”

吟罢，同窗含颌首称是，谈笑甚欢。像他这种身外无长物，简单朴素的生活作风，固然由于他教书的收入微薄，不得不一切从简，但也出于他崇尚质朴，不尚浮华，重内涵，不重外表的高尚品德，在生活上不愿作过多的追求。他教书时能安于贫困，从政时更能廉洁自律，从不收受份外财物。

朱方辉在江村任教时，多是回家吃饭，过路中住有一位贫病交迫、处境艰难的鳏寡老人黄九叔，他路过时，经常进去看望一下。有一天，当他进屋时，发现九叔已病死在床，状极惨切，他当即脱下身上仅有的一件旧长衫，亲自给九叔穿上。回到家门，他母亲见状，问及长衫去向，他支“吾”地搪塞着。其母觉得奇怪，再三诘问，始告知实情。他母亲含泪说：“你这样做得对，没了长衫，以后再慢慢想办法吧。”随后，朱方辉还发动乡邻捐钱给九叔埋葬。

一九〇七年他赴贵州下江厅通判之任，途经辖境内某处，正遇着甲乙两家孩子打架，甲家的孩子误打得乙家孩子重伤致死，乙方家长非要甲方的孩子偿命不可。朱方辉出面为他们排解，建议甲家赔给乙家一笔相当数目的款了结。甲家为孩子得保存，事后，其家长给朱方辉送去白银七百二十两作为酬谢，而他全数转交当地国库充作公款，自己分毫不取。他不但自己廉洁，对属员要求也很严格，经常突然逐个检查，有无贪污受贿情事，因此，他在职三年，当地百姓没有受到任何苛扰。不仅如此，他还从家乡带去蚕种、桑秧和棉麻等种子，发动随去人员广泛传授种桑、养蚕、种植棉麻、缫丝、纺纱等技术，使这个少数民族地区衣着困难的情况有所改善，同时推动贫困地区的经济发展，改善百姓生活。因此当他离任时，家家户户都在门前摆放清水明镜焚香送别，并集体缝制华盖一顶（华盖即浪伞）写上众人名字，赞名为“万民伞”以作纪念。在晚清那样黑暗腐败的官场中，边远山区，一个小小的州厅通判，在去职回乡时，竟有如此隆重的送行仪式，朱方辉在当地百姓心中的地位由此可见一斑。

他居乡的时候，对地方有利的东西，也无不乐于参加和倡办。一九〇二年（光绪壬寅年）平南在大旱之后，复遭特大水灾，朱方辉和本县一些知名人士联名请求政府赈济，他自拟呈文，文中有这样的描述：“邑内自去年八月不雨至今年四月始得雨，春田下种，十仅二、三……不料甫交六月，早禾尚未登场，西潦忽已大涨。南河零一、零二、零三及大乌、蒙化各里，北河川一、川二、川三、川

四等里，纵横六、七十里，尽成汪洋巨浸，早禾晚秧概行淹没。飘流人畜，不知其数，倒塌民房，数以千计，老幼妇孺板号树杪，辗转水涯，饥饿待尽，情形惨酷，天日为昏，自六月初五、六淹没至十七、八，始行退出，淹没旬余，百产如洗，实数十年来所未见之灾也……用敢将实在情形，禀达台阶，乞通详上宪设法赈济。”后来有无赈济，结果未详。不过他与别人共同在大安镇筹办了平糶设施，使米市紧张情况得到缓和，对群众颇有裨益。

一九一四年他从桂林卸职回乡时，已年过六十。为了发展家乡蚕丝生产事业，他不顾自己年老体弱，亲自筹办了“武林蚕业学堂”，拓地建校，招生开学，以理论与实践并重为教学方针，采用新法种桑养蚕，聘请养蚕能手，辅导学生实习，他自己任理论教员。开办一年多，学堂正在规模初具的时候，他却因病不起，于一九一六年逝世。后来这间学堂虽没有继续办下去，但已开了新法养蚕的风气，对促进武林一带的蚕丝生产起了一定的作用。

朱方辉进士出身，在封建朝代中，原可作为跻身高位，猎取富贵的阶梯。可是由于他个性耿介，不愿与阿谀奉迎之辈同流合污，所以在仕途上极不得意，前后任职三次，也不过当了五、六年品位不高的官，便豁然醒悟，感到当官束缚了他的自由，并摧残他的心性。因而宦情淡漠，回乡从事教书育人，摆脱官场控制，可以无拘无束地优游吟咏，从中获得精神安慰，故在教学之余，往往藉饮酒赋诗，抒发他的胸臆。此时他足迹所到之处多有吟咏，尤其到了晚年，在诗律方面探讨尤深。他在答复友人论诗

写诗问题的信中，提出了对写诗、学诗的意见，认为：

学诗与著诗的意见不同，学者未成章之候也，著者以成章之候也，未成章而希成章则不能不法乎古。教云：诗之清、奇、浓、淡各极其美，不能以爱、憎为其美恶，亦犹秦、陇、川、蜀、吴越之山水，雄其秀丽，各极其美。此论是兴，然此皆就已成章者言也。若乎未成章即希成章，则清者或失之薄，奇者或失之僻，浓者或失之俗，淡者或失之浅。如此何能令人玩味而兴起乎？是则诗之道衰矣，诗之教失矣，而何贵乎诗？如欲清而不薄，奇而不僻，浓而不俗，淡而不浅，非导源三百，取材汉魏，步武三唐，其兴由至是？且学古者，就其性之所近，无论汉、唐、宋，先取一家而学之，如是者有年，然后神与之会，气与之化，有感而发，触笔而成。所谓清、奇、浓、淡者，乃自成其为清、奇、浓、淡，非犹古之清、奇、浓、淡。譬之蜂采花以酿蜜，蜜成而不见花；蚕食叶以构丝，丝成而不见叶。如此真可称著作名家，与古今诗人旗鼓相当矣。少陵云：“别裁伪体亲风雅，转益多师是汝师。”此两句，可括学诗之大要矣。

这些见解，反映了他对学诗、写诗方面的认识和体会。

朱方辉一生写了许多诗，留有诗稿存不下四、五百首，生前曾编有《隐拙园诗稿》一集，他去世后，几经变乱，原稿已全毁，仅存部分抄本而已。现从抄本中择录于后，从这些诗里可以帮助人们领悟他的为人哲理，以资借鉴。

朱方辉大人轶事以物喻事教人

晚清年间，朱方辉辞官归里从事教育事业。任官时（贵州省下江厅）他见大不怕，见小不欺，一身正气，两袖清风，兢兢业业为民办事，从而博得了“万人伞（赞）”。由于朱方辉的声誉、威望很高，两广总督陆荣廷上任时曾报其从师于朱方辉门下，是朱方辉的门生。当时人都尊称朱方辉为朱大人或武林先生。朱方辉办事与众不同，很有风趣，下面仅叙一件小事——请吃明虾香鲤。

平南北河某村有一个很出名的财主，家产、田地、山林不计其数。老大和老二分家后，各得一份丰厚的家产。老二成家不久就辞世了，留下媳妇一人。老大看着弟妇过门不久就拥有这么丰厚的家产，十分眼红，便朝思暮想企图侵吞弟妇的家产为己有。

一天，老大提着一袋银子，找到了丹竹梅令村很出名的状棍（现称律师）李荫芝，请他代写状纸，实施他的计谋。

李荫芝其人，才思敏捷，笔头和舌头一样犀利，他替人写状纸都是睚银不睚人，认钱不认理，不管大小诉状，是非曲直，青红皂白，保管都能赢，很多乡间平民百姓都冤屈于他的笔舌之下。

寡妇知道老大的阴谋行径后，整天闷闷不乐，遂返娘家 and 哥嫂们商量，大家都认为平南县一带会写状纸的人都不是李的对手，这场官司输定了。后来嫂嫂想到了，何不找武林先生朱大人帮出个点子？即时大家茅塞顿开。

一向为人正直的朱方辉听了寡妇的申诉，决定匡扶正义，路铲不平。

李得知寡妇求助于朱大人，慌了手脚。经过考虑，他认为凭他和朱大人都是同为进士的关系，决定约见朱大人。朱大人深谋远虑，知道李一定是为寡妇之事而来，或要挟或说情，决定以不拆他的台，不丢他的脸为办事方式，至于怎样对付李，他心中有数，便吩咐厨师特意备菜招待李荫芝。

席间，同为进士老友，相逢叙旧，谈笑风生，十分投机、亲热。

李把握时机，转过话题，和盘托出他为老大写状纸事，朱大人听来头头是道，句句在理，但他沉住气，不发表意见，只是“‘唔’‘唔’是这样？”地应着。李认为朱大人真够朋友，大人大度，不会下自己的脸，大有酒逢知己千杯少的架势，和朱大人共同品尝着第一盘菜——明虾。李不时地夸奖厨师的好手艺，又赞叹明虾的滋阴壮阳、明目补脑等食疗作用。朱大人说：“世兄此次捧明虾之价值，想必常食之？”李答曰：“正是，吾之食谱，首选明虾。”

酒过三巡，第二道菜端出来了，是红烧大鲤鱼。李这人很聪明敏感，一看到鲤鱼，马上品出其味，脸上现出疑

难之神色。朱大人坦荡自然，笑容可掬，频频献酒劝菜，“世兄食香鲤”、“香鲤食得㗎，食啦！”李酒气上头，面红耳赤，无言以对。朱大人跟着又说：“听说世兄平时都是很喜欢食香鲤的，随便食，不拘论。”李搪塞说：“哪里，哪里，朱大人见笑了。”李自知多留无益，便草草收场，告辞回府。

李荫芝毕竟是个很明智的人，自从吃了朱大人招待这餐，整天坐立不安，脑海中老是翻腾着“明虾”（白话谐音，“虾”义为欺负）“香鲤”（谐音乡里），想想自己确是做了很多对不住乡里的事，这次给老大写状的事更明显。越想越不对路，后来命家人把老大送来的那袋银子退了回去，并说明老大的非份之想是行不通的，他不支持了。以后有人请李荫芝写状纸，他都认真分析案情，有理的就帮，无理的银两再多也推辞拒收，并晓之以理，耐心教育来人。跟着李荫芝的声誉也愈来愈高，和朱大人的关系更加密切。

朱大人幽默地，巧妙地批评教育人，以物喻事，寓乐于教，入木三分，既文雅，又深刻，这件小事，被传为佳话，成为典故。

武林先生原本

羲晋朱方辉拟

侄孙泽生抄订

中华民国二十二年中天节后二日

先父羲晋公著有《隐拙园诗稿》一集。原稿在抗日战争期间毁损殆尽，所余连同抄本在六十年代后期也荡然无存，同县大新公社白屋洲族侄泽生于一九三三年照原稿复抄一部尚存。一九八三年一月，丽焕侄向泽生长子崇光将这抄本借来，我接五姐杰文手书知道此事，于同年一月二十九日回武林照泽生抄本转抄这一份，二月八日抄完。

庭桢谨志

1983年8月7日于巴马补记

拟李文饶瑞橘赋

岁云秋美，金橘垂实，圣上以御苑珍品恩赐臣等，臣伏以迁地弗良，觉天地之有憾，无根特达，验王灵之不测。昔相如之赋上林，竞陈夏熟，此乃夸也。陈思之赋雀园，不睹秋实，未足多也。寒枝暖结，自古罕闻。岂非太阳煦育，万物同和。下国灵根，近皇明而愈秀。圣世嘉种，况前古而有光乎。夫天厚其气，地泄其英。仁及草木，王化斯被。如彼丹橘郁为国祥，诚非偶致。周文公睹嘉禾之瑞，因之献颂。臣虽鰕陋，不足润色麻社，忝在枢近，安敢默息？爰稽首而献赋曰：

感璇星而降种，播嘉卉于炎方。虽雕饰乎下国，未茂育乎帝乡。晓泽春露，夕润秋霜。翠叶凝烟，蔚洞庭之秀色。金衣蕴玉，发吴越之清香。比松柏以劲节，陋桃李之芬芳。郁郁其文，栗栗其质。虽甘心乎幽测，仍表志之贞一。岂知造化无私，有美必达。渐芳声之遐布，遂孤根而达拔。皇炎杨灵，大钧协律。九天之甘露下垂，八方之元气若一。非人力之可移，乃圣德之洋溢。则观乎商风转轴，清霜变时。瑶圃之佳气郁郁，华林之庶汇熙熙。神枣吐火，箕栗凝脂。翘金茎与玉树，茁仙草与灵芝。相辉映与方岛，交照耀乎元池。美彼朱橘，蟠干于斯。华实并茂，香色俱奇。弄金团于日影，摇珠颗于风枝。既而落实

纷披，荐新陆离。品胜吴王之贡，味羞魏帝之知。丹荔评来，庶比琼浆爽口。黄柑侍侧，还疑奴婢呈姿。御遥毕列，兼赐孤臣。愧无谋而伴食，犹承渥于嘉珍。河上赐梨，表逊王宏之文彩。殿中谢柰，词惭曹植之清新。惟酬恩于高厚，颂覆育之皇仁。

读唐人常建集，悠然有会，效作五首

宿王昌龄隐居

日落幽兴动，风起西山岑。
清光荡相逼，明月开素襟。
虚空万籁静，时闻猿鹤吟。
为言采薇客，余亦天外心。

吊王将军墓

气夺单于垒，十万貔虎士。
忽然天地昏，同日为君死。
至今辽水旁，往往哭阴雨。
哀哉李陵活，战骨有余耻。

送楚十少府

万籁意萧瑟，征夫在路旁。
行色速时景，寒枝挂夕阳。
仰视天汉表，鸿雁鸣双双。
飞过洞庭泽，声声多感伤。
常恐落雁后，一闻一断肠。
嗟君如不信，请看头上霜。

送李十一临溪

握手日无色，清风吹我衣。
短歌犹未放，白云向天飞。
苦乏金玉音，愿言爱流晖。
飘然琴鹤去，苍苍入翠微。

送陆擢

奇姿托孤竹，羽伏嗟陆生。
秋高霜露洁，合栖云间鸣。

湛湛江水寒，汪汪流我情。
回首蓬蒿下，此意多凄清。

己卯（1879），节过芒种，闻直隶、山东、西，
雨不时降，作忧旱诗。

三辅有神灵，佳气无时绝。
胡为屡愆错，凤凰失应律。
侧闻今年凶，复忧岁衰歇。
芒种暴西郊，况又春少雪。
纵勤把锄犁，难祝青草活。
太岁宿火维，皇天固寡悦。
未睹魃形状，先惊势酷烈。
尚记丙子行，京畿困炎热。
自春徂夏中，羲馭猛鞭撻。
虫虫惧天焦，金烁地流血。
叹干及山东，箕斗空罗列。
满目含疮痍，枯槁立见骨。
哀哀百万家，拥扇何救渴。
婉婉饥穉子，欲啼声已竭。
惨阻不忍视，回首中肠割。
腐儒虽一饱，呕吐为呜咽。
亦有长衢间，为粥疗群渴。